

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2021年3月9日,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全资子公司广东长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广东长华”)按照法定程序以人民币3,605万元参与竞拍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广州(清远)产业转移工业园园区内宗地编号为441802007016GB00207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2021年3月16日,广东长华与清远市政务服务中心签署了关于该地块的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》。

- 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- 子公司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,竞得的土地主要是作为子公司新项目用地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2021年3月9日,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长华按照法定程序以人民币3,605万元参与竞拍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广州(清远)产业转移工业园园区内宗地编号为441802007016GB00207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2021年3月16日,广东长华与清远市政务服务中心签署了关于该地块的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成交

确认书》。广东长华后续将履行相关程序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、缴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款和办理相关证件等事项。

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竞拍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二、地块基本情况

- 1、出让人：清远市自然资源局
- 2、受让人：广东长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
- 3、宗地编号：441802007016GB00207
- 4、地块位置：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广州（清远）产业转移工业园园区内
- 5、容积率： $1.5 \leq \text{容积率} \leq 3.5$
- 6、土地用途：工业用地（规划用地性质：二类工业用地）
- 7、出让面积：63,359.74 平方米
- 8、出让价格：人民币 3,605 万元
- 9、使用年限：50 年
- 10、交易保证金：人民币 1,803 万元

三、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

子公司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，竞得的土地主要是作为子公司新项目用地，为公司长期稳定经营奠定基础，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但在项目规划和实施过程中，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调控、市场变化、经营管理等各个方面的不确定因素，未来投资规划具有长期性和不确定性。同时，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后尚需履行相关程序

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、缴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款和办理相关证件等事项。

针对上述风险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采取各种措施积极应对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16日